附：书院兼职导师工作职责和考核激励机制

（一）工作职责

1. 具有某种专长（明确为对应培养模块的具体内容），由书院汇总通过网络发布，每周一次“duty-time”，固定地点接受学生预约咨询；
2. 每个学期开展至少一次促进学生素质提升的专项活动，或担任学生社团指导老师指导社团开展大型活动一次；
3. 参加书院举行的正式活动；
4. 自愿与学生结对（双向选择），及时关注学生遇到的问题，反映学生意见，督促学生思想上要求进步。

（二）考核激励机制

1. 在学年初向兼职导师颁发精美聘书；
2. 提供书院内教师公寓单间免费住宿；
3. 发放值班酬金每次100元；
4. 专题讲座讲课费和专项（大型）活动所需经费根据策划书另行拨付；
5. 学年结束时提交个人工作总结。在自评的基础上，根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，结合学生评议，确定考核等级。优秀兼职导师将会获颁《优秀兼职导师》证书和奖金。